证券代码:002931 证券简称:锋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5
债券代码:128143 债券简称:锋龙转债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4,828,162.71	27.35%	542,872,113.84	4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122,326.63	-12.27%	68,931,343.86	2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045,169.68	-6.95%	63,192,371.19	3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9,470,964.96	-145.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16.67%	0.35	29.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25.00%	0.32	18.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	-1.18%	10.13%	0.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84,163,720.31	943,567,097.03	3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97,584,813.33	599,795,255.61	16.3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9,666.19	125,219.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3,654.02	4,379,221.20	创新成长型企业奖励、隐形冠军奖励等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61,214.64	3,054,372.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7,198.48	-267,198.48	远期外汇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539.44	57,941.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6,926.26	1,464,608.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92.60	145,975.28	
合计	1,077,156.95	5,738,972.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51,430,356.22	139,366,992.10	80.41%	主要系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0,000.00	40,100,000.00	-55.11%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预付款项	18,367,951.67	9,023,452.83	103.56%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存货	215,468,060.47	137,840,222.34	56.32%	主要系产销规模增大及增加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5,197,860.04	90,017,053.35	50.19%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82,681,915.27	30,559,902.55	170.56%	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487,434.71	3,732,830.08	-33.36%	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128,647.74	8,423,211.00	507.00%	系本期预付股权转让款及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20,227,964.05	87,942,748.21	36.71%	主要系因生产经营需求本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697,833.89	1,253,392.60	-44.32%	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4,303,813.21	7,650,591.81	-43.75%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66,719.02	748,700.82	-51.02%	主要系应付暂收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80,088.53		不适用	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利息
长期借款	37,472,641.20		不适用	系本期取得的银行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84,535,315.24		不适用	系本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利润表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本报告期累计比上年度同期累计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42,872,113.84	379,952,422.38	42.88%	主要系业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382,943,667.50	252,886,190.66	51.43%	主要系业务增长引起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7,402,363.67	10,735,768.41	-31.05%	主要系两期运输费用列示科目不同所致
研发费用	32,622,072.67	23,081,008.21	41.34%	主要系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财务费用	4,813,283.17	3,426,546.30	40.47%	主要系本期新增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7,198.48	335,820.00	-179.57%	系本期远期外汇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026,559.56	-1,471,612.26	37.71%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30,574.07	208,365.38	-162.67%	主要系上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25,219.21	11,801.05	961.09%	主要系本期出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9,955.71	236,139.36	-32.26%	主要系本期无需支付的款项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本报告期累计比上年度同期累计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6,480,988.51	336,031,545.92	62.63%	主要系本期收到货款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354,265.63	6,894,134.26	137.22%	主要系本期收到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61,855.07	33,884,583.69	62.20%	主要系本期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629,610.36	211,565,399.70	125.76%	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279,642.78	62,307,072.28	46.50%	主要系员工人数增加及人均工资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100,000.00	332,750,000.00	47.29%	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81,047.55	3,587,386.51	33.27%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48,200.00	365,207.22	515.60%	系出售固定资产收到的款项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86,900.00	64,696,067.00	-70.03%	主要系本期收回到期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979,600.80	27,787,877.45	266.99%	主要系本期支付募投项目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0	272,500,000.00	87.16%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675,336.00		不适用	系本期支付股权转让款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86,900.00	57,196,067.00	-66.10%	主要系本期购买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10,100.00	-100.00%	系上期子公司杜商精机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7,015,360.00	97,300,000.00	51.09%	系本期收到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849,056.60		不适用	系本期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49,000,000.00	30.61%	主要系上期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本期到期支付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882,780.47	15,243,357.79	50.12%	主要系本期支付分红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17,388.64	36,599,911.62	-60.33%	主要系上期支付杜商精机收购余款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3,155.21	-701,058.14	40.24%	主要系汇率变动产生汇兑损益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绍兴诚锋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3%	86,279,289	0	质押	40,405,443
董剑刚	境内自然人	10.66%	21,238,022	15,928,516		
绍兴上虞威龙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6%	13,265,318	0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3.48%	6,936,606	0		
桐庐浙富桐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1%	5,995,500	0		
厉彩霞	境内自然人	2.02%	4,032,000	0		
宁波哥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3,791,444	0		
宁波乾弘久盛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乾弘量化对冲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0%	2,797,376	0		
雷德友	境内自然人	0.89%	1,779,255	1,516,166		
卢国华	境内自然人	0.87%	1,741,755	1,516,166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绍兴诚锋实业有限公司	86,279,289	人民币普通股	86,279,289
绍兴上虞威龙科技有限公司	13,265,318	人民币普通股	13,265,318
孙慧明	6,936,606	人民币普通股	6,936,606
桐庐浙富桐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5,995,500
董剑刚	5,309,506	人民币普通股	5,309,506
厉彩霞	4,0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32,000
宁波哥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1,444	人民币普通股	3,791,444
宁波乾弘久盛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乾弘量化对冲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797,376	人民币普通股	2,797,376
杨燕灵	1,122,340	人民币普通股	1,122,340
李颖	671,876	人民币普通股	671,87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绍兴诚锋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董剑刚)、绍兴上虞威龙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剑刚)、厉彩霞(董剑刚配偶)为实际控制人董剑刚控制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哥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陈培元系董剑刚表叔。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报告期末,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量为1,000,023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转股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35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公开发行245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45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1〕124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21年1月2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锋龙转债",债券代码"128143"。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7月14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7年1月7日)止。"锋龙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7.97元/股。2021年6月,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锋龙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7.97元/股调整为12.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8日起开始生效。

截至2021年9月30日,"锋龙转债"面值因转股累计减少610,200.00元,累计转股数量为47,926股。"锋龙转债"面值剩余金额为244,389,800.00元,公司总股本增至199,139,126股。

2、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事项

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6.0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的股份数量为1,000,023股,占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总股本的0.50%,最高成交价为13.2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2,593,961.84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回购方案。

3、收购控股子公司杜商精机(嘉兴)有限公司49%少数股东股权事项

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21年8月2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杜商精机(嘉兴)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合计1,597.4万美元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杜商精机(嘉兴)有限公司49%股权。

截至2021年9月30日,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税务、外汇管理变更及备案手续已完成,第一期股权转让款暂未支付完毕。

4、控股子公司绍兴毅诚电机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项

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21年8月2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绍兴毅诚电机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绍兴毅诚电机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240万美元按照现有股东持股比例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绍兴毅诚电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40万美元增加至280万美元,转增前后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截至2021年9月30日,绍兴毅诚电机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其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1,430,356.22	139,366,992.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0,000.00	40,1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5,511,991.99	150,315,821.57
应收款项融资	41,254,657.72	46,945,751.96
预付款项	18,367,951.67	9,023,452.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05,845.41	3,959,028.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5,468,060.47	137,840,222.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5,197,860.04	90,017,053.35
流动资产合计	860,136,723.52	617,568,322.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384,206.31	17,587,184.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366,466.40	178,491,833.32
在建工程	82,681,915.27	30,559,902.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1,583,156.88	74,268,117.61
开发支出		
商誉	9,426,140.84	9,556,714.91
长期待摊费用	2,487,434.71	3,732,83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9,028.64	3,378,98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128,647.74	8,423,21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026,996.79	325,998,774.84
资产总计	1,284,163,720.31	943,567,097.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227,964.05	87,942,748.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03,864.18	1,036,665.7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474,960.37	25,349,088.53
应付账款	94,006,633.43	115,251,790.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97,833.89	1,253,392.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754,476.24	16,498,064.10
应交税费	4,303,813.21	7,650,591.81
其他应付款	366,719.02	748,700.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80,088.53	
其他流动负债	90,718.41	87,447.81
流动负债合计	265,307,071.33	255,818,490.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7,472,641.20	
应付债券	184,535,315.2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45,728.93	3,724,61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01,880.33	3,457,907.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055,565.70	7,182,519.40
负债合计	494,362,637.03	263,001,009.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9,139,126.00	142,20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172,577.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1,587,624.72	207,903,349.82
减:库存股	12,588,388.64	
其他综合收益	-149,362.27	-139,186.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22,728.73	20,322,728.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7,100,507.22	229,500,36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7,584,813.33	599,795,255.61
少数股东权益	92,216,269.95	80,770,831.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9,801,083.28	680,566,08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4,163,720.31	943,567,097.03

法定代表人:董剑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焕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焕强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2,872,113.84	379,952,422.38
其中:营业收入	542,872,113.84	379,952,422.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9,179,213.00	319,645,273.86
其中:营业成本	382,943,667.50	252,886,190.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25,637.70	3,111,048.07
销售费用	7,402,363.67	10,735,768.41
管理费用	28,972,188.29	26,404,712.21
研发费用	32,622,072.67	23,081,008.21
财务费用	4,813,283.17	3,426,546.30
其中:利息费用	3,981,356.18	1,978,890.66
利息收入	853,269.97	969,249.62
加:其他收益	4,379,221.20	4,141,758.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1,394.02	2,983,077.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2,978.23	-375,702.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198.48	335,82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26,559.56	-1,471,612.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574.07	208,365.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219.21	11,801.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624,403.16	66,516,358.46
加:营业外收入	159,955.71	236,139.36
减:营业外支出	102,013.94	83,784.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682,344.93	66,668,713.08
减:所得税费用	8,305,562.96	7,596,260.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76,781.97	59,072,453.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76,781.97	59,072,453.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931,343.86	53,427,995.30
2.少数股东损益	11,445,438.11	5,644,457.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75.97	-41,782.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75.97	-41,782.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75.97	-41,782.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175.97	-41,782.0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366,606.00	59,030,670.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921,167.89	53,386,213.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45,438.11	5,644,457.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董剑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焕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焕强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6,480,988.51	336,031,545.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354,265.63	6,894,134.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61,855.07	33,884,58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797,109.21	376,810,263.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629,610.36	211,565,399.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279,642.78	62,307,07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05,510.87	13,780,81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53,310.16	46,495,14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268,074.17	334,148,43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70,964.96	42,661,83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100,000.00	332,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81,047.55	3,587,38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48,200.00	365,207.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86,900.00	64,696,06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516,147.55	401,398,660.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979,600.80	27,787,877.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0	272,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675,33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86,900.00	57,196,06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041,836.80	357,483,94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25,689.25	43,914,716.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10,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10,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7,015,360.00	97,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849,05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864,416.60	104,110,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4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882,780.47	15,243,357.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17,388.64	36,599,911.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00,169.11	100,843,269.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464,247.49	3,266,83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3,155.21	-701,058.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484,438.07	89,142,321.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96,266.83	81,954,987.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380,704.90	171,097,308.43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因只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业务,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故不需调整期初余额。

2、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82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预留授予股票期权代码:037885,期权简称:华阳JLC2。

2、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51人,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44.01万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9%,行权价格为17.31元/份。

3、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4、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期限自2021年10月28日起至2022年10月27日止。

5、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阳集团")于2021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自主行权条件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本次自主行权具体安排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安排

1、期权简称:华阳JLC2

2、期权代码:037885

3、本次行权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行权价格及可行权数量:行权价格:17.31元/份,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44.01万份,若在行权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股权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5、可行权人数及对象: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剩余尚未行权的数量(万份)	本次可行权数量占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业务)骨干人员(151人)		146.70	44.01	102.69	30%

注:2020年10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向155名激励对象授予150.00万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等待期内,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4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对应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3.30万份将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50.00万份调整为146.70万份,激励对象人数由155人调整为151人。除前述情况外,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与公司授予时公告情况一致。

6、行权方式:采取自主行权模式。公司自主行权承办证券公司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办券商已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功能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7、行权期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共分为3个行权期,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限自2021年10月28日至2022年10月27日止,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8、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激励对象必须在可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二、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本次股权激励第一个行权期结束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如果全部行权,公司股本将增加440,100股,股本结构变动将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本次行权前		本次行权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119,979	0.45%	2,119,979	0.45%
高管锁定股	10,250	0.00%	10,250	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109,729	0.44%	2,109,729	0.4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2,248,931	99.55%	472,689,031	99.55%
三、总股本	474,368,910	100.00%	474,809,010	100.00%

注:本次行权前的总股本以2021年10月22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上变动情况以本次股票期权全部行权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2、本次行权相关股票期权费用将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摊销,并计入管理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假设本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公司总股本将增加440,100股,对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影响较小,具体影响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3、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采用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将等待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三、其他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激励。

3、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所募集资金将存储于公司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由激励对象自行承担,所得税的缴纳采用公司代扣代缴的方式。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84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及其他工商登记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通知,其公司名称由"惠州市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华越投资有限公司",住所及经营范围也进行了变更,其他登记事项不变。现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等变更手续,并取得南京市溧水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公司名称:惠州市华阳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江苏华越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东新大道106号创新大厦2楼223房	住所:南京市溧水区石湫街道科创中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名称及其他工商登记信息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此次工商变更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对公司治理及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83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期权授予日:2021年10月18日

2、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35.77元/份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300万份

4、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332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或"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9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并对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年9月11日,在公司官网上对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21年9月11日起至2021年9月20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和人力资源部指定联系方式未收到异议或不良反馈。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授予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进行了核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3、2021年9月28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9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年10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况

1、授予日:2021年10月18日。

2、授予数量:300万份。

3、授予人数:332人。

4、行权价格:35.77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总股本的比例
刘斌	副总裁	12.0000	4.0000%	0.0253%
何承军	财务负责人	2.0000	0.6667%	0.0042%
李翠翠	董事会秘书	3.0000	1.0000%	0.0063%
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业务)骨干人员(329人)		283.0000	94.3333%	0.5966%
合计(332人)		300.0000	100.0000%	0.6324%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总额的1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7、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

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

行权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终止本计划,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3、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1-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对应考核年度	以公司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各考核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A	
		触发值(An)	目标值(Am)
第一个行权期	2021年	20%	50%
第二个行权期	2022年	44%	80%
第三个行权期	2023年	100%	150%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可行权比例Y
以公司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各考核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A		A≥Am	Y=100%
		An≤A<Am	Y=80%
		A<An	Y=0

注:上述"净利润"指未扣除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成本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激励计划产生的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考核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本计划规定比例行权,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份额由公司注销。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考核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则所有激励对象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4、总部/下属公司绩效考核要求

在公司可行权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根据其所属总部/下属公司当年的业绩目标达成率(R)及总部/下属公司可行权系数(M)确定。

业绩目标达成率(R)=∑(绩效指标实际达成值/绩效指标目标值)×绩效指标权重

总部/下属公司可行权系数(M)按以下方法确定:

(1)在公司可行权比例100%的前提下,若下属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率R≥100%,则行权系数M=1;在公司可行权比例80%的前提下,若下属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率R≥100%,则行权系数M=0.8;

(2)在公司可行权的前提下,若下属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率80%≤R<100%,则行权系数M值由公司总裁办公会决定;

(3)在公司可行权的前提下,若下属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率R<80%,则行权系数M=0;

(4)在公司可行权的前提下,且至少有一个下属公司可行权,总部方可行权,具体行权系数M值届时由公司总裁办公会确定。

5、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行权的比例:

个人年度考核得分(X)	X≥90	90>X≥80	80>X≥60	X<60
考核结果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个人可行权系数(N)	1.0		0.5	0

若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额度=个人当年计划可行权额度×总部/下属公司可行权系数(M)×个人可行权系数(N)。激励对象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四、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一致性说明

2021年10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2021年10月18日,向332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300.00万份。

本次授予并登记完成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与公司前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一致。

五、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代码:037181

2、期权简称:华阳JLC3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2021年10月25日

六、本次激励计划计提的费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企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于授予日2021年10月18日用该模型对授予的30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测算,总价值为3,024.82万元。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由本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1年(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300.00	3,024.82	412.29	1,465.90	801.97	344.66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股份支付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七、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及下属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骨干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